

#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和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本人 2012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2 年度，本着勤勉尽职的态度，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会议期间，仔细审阅会议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充分发表独立意见，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一）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召开次数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6	6	3	3	0	0	否

#### （二）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12 年，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分别是 2011 年度股东大会、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均出席了上述会议。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2 年度，本人对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日期	董事会届次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1	2012.3.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4、关于 201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5、关于变更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独立意见	同意
			6、关于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的事前审核和独立意见	同意
			7、关于聘任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8、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12.3.2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 201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12.4.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增资收购方鑫机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公司及新界机电、西柯国际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为新界机电、西柯国际远期结售汇业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12.5.2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12.7.25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全资子公司台州新界机电参股成立小额贷款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意
			4、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方鑫机电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12.10.2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并购浙江博华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上述独立意见均已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2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通过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依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以及对董事会决议执行、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展等情况进行核查和监督，同时结合公司发展，对公司财务报告、关联交易、有关提名人选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经营和治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程及进展情况。

### **四、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 **(一) 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工作情况**

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2012 年，本人主持召开了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 2011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和评定，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管人员聘任提交了意见和建议，并向董事会提交了相关议案。

#### **(二) 战略委员会委员工作情况**

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本年亲自出席了一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对外投资等提出了建议，审议了公司《五年发展规划纲要》，并向董事会提交了相关议案。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 **(一) 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012 年，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定期公告和临时公告进行了及时的审阅，不断督促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 年报工作情况**

在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年报的编制过程中，本人听取了公司经营层对公司 2012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等重大事项的汇报，听取了财务总监对公司

2012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并对提供年报审计的注册会计师从业资格进行了核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安排与进度等进行沟通、商定，详细地核查了公司财务部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财务报告。

### （三）自身学习情况

2012 年度，本人依然十分重视学习《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经常查看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最新信息，也通过公司汇编的关于上市公司违规警示案例、新出台的政策法规等资料，不断加强学习。通过持续的学习，本人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和理解，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利益的保护。

## 六、其他工作

- 1、2012 年度，本人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2012 年度，本人未发生对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
- 3、2012 年度，本人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4、2012 年度，本人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七、本人联系方式

电子信箱：cnams@163.com

最后，感谢公司相关人员对本人工作的支持和配合。

独立董事：张咸胜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六日